

建设项目批前规划公示通知单

赣州市晨和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拟建于经济开发区老园区特殊教育学校东南侧地块的江茂·智汇城建设项目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等有关要求，应制作公示牌，在项目地点醒目位置及县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示。

特此通知。

公示期限：2024年10月15日至2024年10月23日。

公示内容：项目名称、建设单位名称、建设地点、规划总平面图、主要效果图、各项经济技术指标、建筑后退道路红线和用地红线及其它规划控制线的准确尺寸、监督、咨询电话等内容。

注 明：项目地公示牌面积不少于 10 平方米，并在公示期结束后，提交两张远、近视角不同的公示照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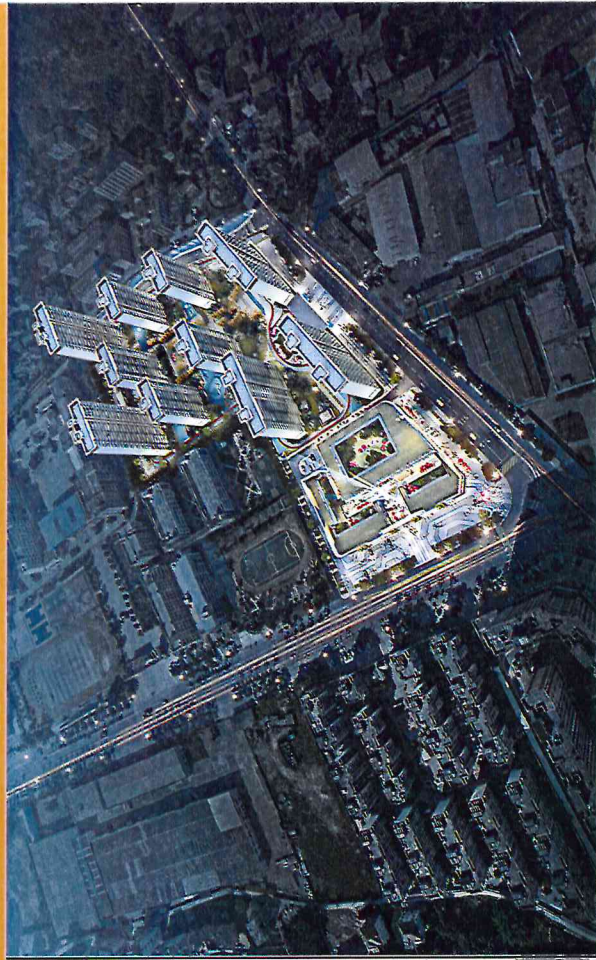


2024 年 10 月 14 日

江茂·智汇城项目规划批前公示



规划总平面图



经济技术指标			
规划指标名称	单位	指标值	备注
其中			
总用地面积	m ²	40971.82	61.39 亩
其中			
建设用地面积	m ²	37921.82	56.89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3000	4.50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10389.55	155.84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79615.36	119.43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68607.56	102.91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1088.95	16.34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202.34	3.03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203.55	3.05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300.76	4.51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308.94	4.63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36.68	0.54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10072.85	151.09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23970.19	359.55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280.00	4.20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552.23	8.28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454.54	6.82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22683.42	340.25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2.10	0.03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m ²	9834.61	147.52 亩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%	75.93%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%	30.01%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人	2152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户	538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辆	699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辆	24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辆	610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辆	65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辆	103	
其中			
住宅用地面积	辆	639	

现就该项目建设情况征询周边业主的意见和建议。周边业主应当在公示的时间内，按照公示要求的方式，提交反馈意见。逾期未提交的，视为无意见。如认为公示内容不清楚，可到自然资源局查询。

周边业主所提意见或建议应以事实和法律为依据。个人提交反馈意见应以签署真实姓名、住址及联系方式，组织或间接提交反馈意见的应加盖公章，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建设单位：赣州市宸和置业有限公司
监理单位：兴和县自然资源局
设计单位：江西广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
咨询电话：0797-5322896
邮政编码：342400

公示时间：2024年10月15日—2024年10月23日